

本溪高新区石桥子创新成果展示平台提升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202421050090212774

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项目地址	辽宁省本溪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招标人	本溪药都景观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本溪高新区石桥子创新成果展示平台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202421050090212774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资金 100.00%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总投资	950 万元	标段（包）数量	1
项目规模	装修改造室内墙面拆除约20000平方米，立面拆除约7500平方米，新做墙面装修约20000平方米，新做地面约7500平方米，卫生间改造约350平方米、照明灯具约650个、开关插座约1500个，增加健身场地300平、餐厅300平。		
标段（包）名称	本溪高新区石桥子创新成果展示平台提升改造项目EPC总承包	标段（包）编号	202421050090212774001
标段（包）性质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	标段（包）内容	工程总承包（EPC）
投标人资质条件	建筑工程三级及以上并且工程设计综合类资质甲级或者建筑行业乙级（设计行业资质）及以上或者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设计专业资质）及以上		
标段（包）质量要求	合格		
标段（包）招标范围	装修改造室内墙面拆除约 20000 平方米，立面拆除约 7500 平方米，新做墙面装修约 20000 平方米，新做地面约 7500 平方米，卫生间改造约 350 平方米、照明灯具约 650 个、开关插座约 1500 个，增加健身场地 300 平、餐厅 300 平。		
投标保证金	18 万元	保证金缴纳方式	保函、电汇
标段（包）供货/服务开始/开工日期	2024-08-11	标段（包）供货/服务结束/竣工日期	2024-10-30
项目负责人资格条件	[二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及以上]		
标段（包）估算价	950 万元	标段（包）文件售价	0 元
标段（包）开标地点	本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溪市政府采购中心）（本溪市明山区解放北路 101 号）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要求	（1）本工程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二家，投标时需提交联合体协议作为要件之一，联合体协议中要载明联合体投标代表的牵头人为施工单位（须独立满足本公告的施工资质要求），成员单位为设计单位（须独立满足设计资质要求），并声明联合体各方的权力和义务相关工作范围；（2）所有参与

			联合体投标的成员只能在本项目投标中参与一次；（3）联合体以牵头人的名义交纳投标保证金；
是否兼投	否	是否兼中	否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4-07-04 16:30至 2024-07-10 17:00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	请到辽宁省建设工程投标盲盒系统 https://xbox.lnzb.com 资格确认并领取文件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07-30 09:00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	网上递交
递交地址	请到辽宁省建设工程投标盲盒系统 https://xbox.lnzb.com 网上递交		
开标时间	2024-07-30 09:00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不见面交易)
开标方式描述	请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登录“辽宁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综合服务系统（“不见面交易”综合服务系统） http://nmts.lnwlzb.com/bidopening ”进行远程、在线解密。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发布媒介	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辽宁省建设工程信息网		
关于保证金的特殊说明	在监管网发布招标信息的各类项目, 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支持使用电子保函并在招标文件中予以明确。各投标人可选择缴纳保证金方式和保函办理模式, 自主选择便企金融服务平台和金融机构。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干涉投标人缴纳保证金形式, 不得指定或限定保函办理平台或机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各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均不得排斥任何符合规定的各类保函。保函办理机构应提供电子化保函验真渠道和保函财务费用支付信息。		
其他公告内容	1. EPC项目经理资质类别和等级: [注册二级建造师·建筑工程](含)以上 2. 施工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注册二级建造师·建筑工程](含)以上 3. 设计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注册一级建筑师](含)以上4. 其它要求: (1)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 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且企业无违纪行为和不良记录的; (2)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 未处于有关行政处罚期间内; (3) 投标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具有与投标单位签订的一年以上(含1年)的劳动合同或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如联合体投标, 授权代表须为联合体牵头人拟派); (4) 信用中国、信用辽宁列入黑名单的单位或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投标人需附网站查询截图)。(5) 投标人不得是工程总承包项目的代建单位、项目管理单位、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招标代理单位。注: 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上要求。投标人要对本项目所提供的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若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 一经招标人或行政主管部门核实, 后果自负。		
监督部门	本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来源	辽宁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监督部门联系人	张津	监督部门电话	02445858015
招标人	本溪药都景观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邮箱	389560706@qq.com
地址	辽宁省本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明科技园168-2栋		
联系人	徐涛	电话	024-45568109

招标代理机构	本溪市营新作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邮箱	bxmyy@163.com
地址	辽宁省本溪市平山区东明三路 35A 栋 1 号		
联系人	张杰	电话	13804145121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